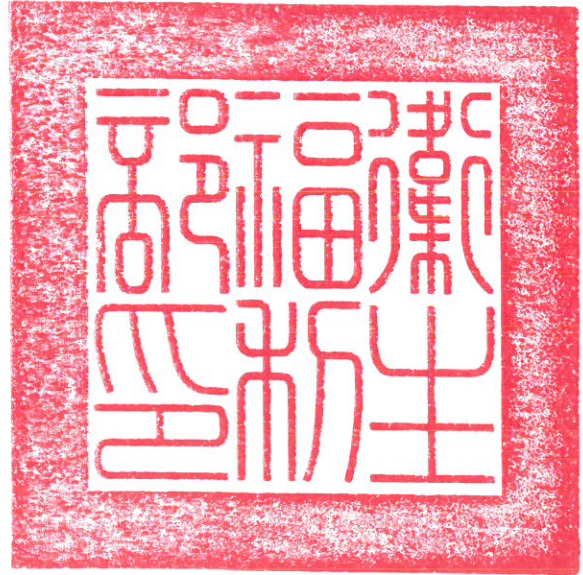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家字第1090501841號  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社會福利機構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實施辦法」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訂定機關：衛生福利部。
- 二、訂定依據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二十七條第三項。
- 三、「社會福利機構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實施辦法」草案如附件。本草案另刊載於本部社會及家庭署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sfaa.gov.tw>）。
- 四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 - (一)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  - (二)地址：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12樓
  - (三)電話：(02) 2653-1936
  - (四)傳真：(02) 2653-1775
  - (五)電子郵件：[sfaa0315@sfaa.gov.tw](mailto:sfaa0315@sfaa.gov.tw)

部長陳時中